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 心 (单位名称) 的 智能计算服务器及配套设备采购 (项目名称) 采 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 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智能计算服务器及配套设备采购 (标的名称) ,属于 工业 (采购 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 北京神州数码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 (企业名称) ,从业人员 244 人,营业收入为 164118 万元,资产总 额为 127015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 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 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浪潮云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日 期. 2005 ′